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108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基本能力培訓課程

教務處公告

：教學組

張貼在：2019/4/11 9:38:47

教育部「108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基本能力培訓課程」計畫一、108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培訓分必修與選修課程，必修課程著重教師社群運作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與技巧之培訓；選修課程針對國中小不同領域進行專業增能，期以強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動能，本計畫分6領域辦理（詳如本文附件計畫）。二、旨揭培訓計畫含講師培訓及召集人培訓，重點如下：

(一)北區辦理時間及地點：108年5月11日(星期六)假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。

(二)講師培訓課程計1天，合計6小時，分理念講解與試講；召集人培訓課程計半天，合計3小時。

(三)全程參與培育並完成試講者，函請教育部登錄為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課程之講師；未全程參加者或試講未通過者，由研習辦理單位發予部份時間研習時數。

(四)推薦培訓之教師須具下列任一條件；

- 1、曾擔任社群召集人，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。
 - 2、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、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市優秀教師（super教師、薪傳教師）。
 - 3、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、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之教師。
 - 4、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，並獲得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推薦之教師或校長。
- 三、請具上開資格並有意願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之教師請於108年4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洽教學組填妥報名表後寄至本局國小教育科候用校長張艷芬：信箱yenfen@ms.tyc.edu.tw。